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2月5日，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2019年10月8日召开了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议案》，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降低融资成本，结合当时海外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拟在境外发行总额不超过3亿美元（含3亿美元）的美元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

公司于2020年1月收到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出具的《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发改办外资备[2019]96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国家发改委《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二、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债务结构将得到优化，经综合考量境外债券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本次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审议程序

2021年2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议案》。本次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的债务结构将得到优化。公司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发行美元债券。

五、备查文件：

- 1、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3、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